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律问答/举案说法小宝典丛书>>

13位ISBN编号：9787561440728

10位ISBN编号：7561440723

出版时间：李勇军 四川大学出版社 (2012-04出版)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书籍目录

- 一、基本知识 1.我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基本内容是什么？
- 2.我国还有哪些涉及保护消费者权益的法律、法规？
它们与《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有什么关系？
- 3.《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立法宗旨是什么？
- 4.《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调整范围是什么？
- 5.《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调整消费关系的基本原则是什么？
- 6.《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有哪些特点？
- 7.外国消费者权益保护的立法情况是怎样的？
- 8.什么是消费者？
是否只有公民才是消费者？
- 9.什么是经营者？
是否只有单位才是经营者？
- 10.什么是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国际消费者联盟组织和《影护消费者准则》？
- 二、消费者的权利 11.消费者享有哪些法定权利？
- 12.何谓消费者的安全权？
消费者怎样维护自己的消费安全权？
- 13.欲美容却反遭损伤，消费者人身安全权谁来保护？
- 14.“一月鞋”修后又开口，消费者财产安全权岂容侵害？
- 15.汽化炉爆炸伤人，消费者的损失怎么算？
- 16.不合格产品进家门，消费者的安全权是否受到了侵害？
- 17.托运的电视机被野蛮装卸，消费者有权要求改正吗？
- 18.何谓消费者的知情权？
消费者怎样维护自己的消费知情权？
- 19.消费者送修家电，对修理部的收费是否有知情权？
- 20.如何理解消费者的自主选择权？
- 21.消费者正常挑选商品，引起争吵，谁之过？
- 22.营业员硬让用快件汇款单，汇款人的选择权是否被侵害？
- 23.如何理解消费者的公平交易权？
- 24.消费者所购商品有问题，为何是公平交易权受到侵害？
- 25.有表不打任意要价，消费者的公平交易权受到侵害怎么办？
- 26.消费者怀揣弹簧秤，究竟有什么用？
- 27.硬行规定消费者购买指定商品，消费者有权拒绝吗？
- 28.如何理解消费者的求偿权？
- 29.啤酒瓶爆炸，所有受害者都有权索赔吗？
- 30.经营者没有过错，造成消费者受到损害，也要承担赔偿责任吗？
- 31.什么是消费者的结社权？
- 32.如何理解消费者的获得有关知识权？
- 33.如何理解消费者的人格尊严受尊重权？
- 34.如何理解消费者的民族风俗习惯受尊重权？
- 35.如何理解消费者的监督权？
- 36.消费者有权对有关行政管理机关及其工作人员进行监督吗？
- 三、经营者的义务 37.什么是经营者的义务？
经营者有哪些法定义务？
- 38.经营者应当依照哪些法律、法规履行义务？
- 39.经营者提供的食品有问题，违反了哪些法定的义务？

- 40.经营者不履行与消费者约定的义务违法吗？
- 41.如何理解经营者接受消费者监督的义务？
- 42.怎样理解经营者保证商品和服务安全的义务？
- 43.经营者对其商品或服务存在的缺陷不重视、不采取措施，是未履行保证商品和服务安全的义务吗？
- 44.经营者以虚假广告推销商品违反了哪项义务？
- 45.商品没有质量说明，商家不给商品明码标价合法吗？
- 46.经营者冒用他人的产品名称、标记违反了哪项义务？
- 47.租赁他人柜台或者场地的经营者，不标明自己真实名称和标记，违反了哪项义务？
- 48.经营者能拒绝出具购货凭证或服务单据吗？
- 49.消费者如何防止虚假的购货凭证或服务单据？
- 50.经营者不能保证商品或服务的质量，违反了哪项义务？
- 51.经营者提供的商品或服务与广告宣传不符，违反了哪项义务？
- 52.经营者履行“三包”或者其他责任的义务是指什么？
- 53.如何理解经营者不得以格式合同等方式排除或限制消费者权利的义务？
- 54.如何理解经营者的不得侵犯消费者人格权的义务？
- 四、国家对消费者合法权益的保护 55.国家在制定法律、法规时应如何体现消费者的权益？
- 56.人民政府在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方面的职责是什么？
- 57.有关行政部门在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方面的职责是什么？
- 58.有关国家机关对惩处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违法犯罪行为负有什么职责？
- 59.人民法院在方便消费者提起诉讼方面负有什么职责？
- 五、消费者组织 六、争议的解决途径 七、法律责任 八、有关法律、法规

章节摘录

版权页： 消费者的监督权，就是消费者对有关商品和服务的价格、质量、品种、计量、服务态度、侵权行为等问题以及保护消费者权益的工作，向有关经营者或有关机构提出批评、建议或者进行检举、控告的权利。

消费者监督的对象，包括经营者和从事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机构、组织及其工作人员。

在对商品和服务的监督方面，消费者可以对商品的质量、价格、产地、生产者、用途、性能、规格、等级、主要成分、生产日期、有效期限、检验合格证明、使用说明书，售后服务以及服务的内容、规格、费用等方面的情况进行监督，尤其是对于为害甚广的假冒伪劣产品，更要进行监督。

另外，也可以对服务态度、侵权行为等进行监督。

监督的具体方式有多种，如提出批评、建议，向有关部门反映情况、投诉、举报等。

应当注意的是，消费者监督权的行使，既可以与购买、使用商品或接受服务的行为有关，也可以毫无关系。

消费者购买、使用某种商品或接受某种服务时，当然可以提出批评、建议或进行检举、控告，没有进行这种购买、使用或接受服务行为的其他消费者，同样可以提出批评、建议或者进行检举、控告。

在本案中，张某向食品店营业员提出批评建议，并非是“多管闲事”，而是《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明确规定的消费者的权利。

在现实生活中，一些侵害消费者权益的违法行为，有时损害的不只是个别消费者，往往涉及许多消费者。

如果其中受害的或知情的消费者能及时行使自己的监督权，提醒有关部门采取措施，就能防止事态的扩大，使更多的消费者受到保护；同时，也能促使企业守法经营，提高产品和服务的质量。

由此可见，法律赋予消费者监督权是非常必要的。

编辑推荐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律问答》由四川大学出版社出版。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律问答》是举案说法小宝典。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